

关于对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04 号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股票交易近期多次异动，你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6 月 21 日、7 月 12 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自 6 月 16 日以来，你公司股价涨幅 187.83%。

请你公司董事会：

(1) 根据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半年度业绩是否触碰应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

(2) 根据本所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3) 根据本所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4) 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5)核查你公司是否存在通过信息披露或投资者互动交流等方式迎合市场热点或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

请你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对外披露，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年7月12日